

补充协议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崇左市江州区野白民宿

甲乙双方于2024年5月28日签订一份合同，合同名称为崇左市江州区在野宿集住房合同。现在原签订合同基础上甲方要求另行增加活动房间数量及餐饮，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前提下共同拟定本款合同补充协议，补充原先合同内容，此欲合同补充协议如下：

一、住房

2024年6月5日增加住房，万相探秘阳光亲子房3间，总计：8634元，野白一间水野·全景大床房总计：3031元，房费合计：11665元

开票金额11665，实际支付9914 超额开出发票需按15%扣除税金，团队离店5-7个工作日返佣到甲方指定账户。

二、餐饮

日期	用餐时间	保底桌数	用餐场地	标准(元/桌)	用餐形式	餐费	备注
6月15日	18:00-21:00	4	在野餐厅	4500	围桌	18000	已确认菜单为准，不含酒水
6月15日	18:00-21:00	1	小包厢	5000	围桌	5000	已确认菜单为准，不含酒水
开票金额23000，实际支付12700 超额开出发票需按15%扣除税金，团队离店5-7个工作日返佣到甲方指定账户。							
总计：23000							

三、花艺

日期	时间	名称	单价	总计	备注
6月15日	18:00前	花艺布置	500	500	花架花艺布置1个、桌花布置4个
总计：500					

住宿、餐饮、花艺总金额共计：开票金额35165元，实际支付23114元，超额开出发票需按15%扣除税金，团队离店5-7个工作日返佣到甲方指定账户。

注:

- 1、需要提前一周确认付费预留餐位、铺排准备工作以及菜单确认,菜单在使用前 3 天可进行修改,确认备餐后不可更改;
- 2、餐厅打样时间为 21:00,超时收费标准每小时加收 300 元/桌(15 分钟内不收费),为了满足园区早餐的供应以及更好的服务客人,最晚超时为当日 23:00;
- 3、户外长条桌费用包含:简单布置以及使用,不可用餐、不可使用话筒唱歌。超出使用时间收费标准为 2000 元/小时(15 分钟内不收费);
- 4、烟花燃放区域为固定区域,燃放期间需按园区规定进行,21:00 前需燃放完毕。
- 5、餐厅以及草坪为开放性区域,园区内所有客人都可参观打卡拍照,不得因团队活动限制其他客人参观,如因活动方引起的客诉或损失,需要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本协议签订后将与原先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共同产生法律效应,补充协议内容双方均已知晓并且阅读后进行盖章确认。

本协议签订后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明确自身的权利和义务。

甲方: _____
(章)
联系人: _____
电 话: _____
传 真: _____



乙方: _____
(章)
销售经理: _____
电 话: _____
传 真: _____

